附件：

滨海新区应急管理局2021年度法治

政府建设报告

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滨海新区应急管理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紧紧围绕区法治政府建设各项部署，按照推进依法行政，创建法治政府的总体目标，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多措并举，狠抓落实，推进应急管理各项工作有序开展，依法行政体制机制进一步完善，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监管各项工作法治化、规范化水平进一步提升。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落实党委工作责任，全力推动法治政府建设任务落实

滨海新区应急局高度重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始终将法治政府建设摆在工作重要位置，严格落实局党委、各支部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贯彻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将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和班子成员“一岗双责”落到实处。以提高依法执政能力为重点，把思想统一到“依法行政、依法执政、依法办事”上来，增强法治观念和法律责任意识，全面落实推进法治政府建设。

全局强化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提升履职能力。**一是**抓“关键少数”。局党委书记切实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将习近平法治思想纳入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和各支部重点学习内容，坚持及时跟进学、反复深入学、联系实际学，深刻认识习近平法治思想在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中的重大意义，深刻把握“十一个坚持”的丰富内涵。以书记讲党课的形式在全体党员大会上，带头认真学习宣讲习近平法治思想。切实加强法纪观念学习教育，严肃行政执法纪律。**二是**抓全员覆盖。将宪法、安全生产法等法律培训学习列入年度干部教育培训必修课，每期干部培训至少安排一次法治专题学习。2021年重点对新修订的《行政处罚法》、《安全生产法》进行学习宣贯，并利用日常会议、检查等时机对各区级相关部门负责人、各街道办事处负责人进行安全教育培训，进一步明确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内涵，增强责任意识，红线意识。

二、完善决策机制，健全政府依法行政制度体系

（一）完善行政决策机制

按照行政执法“三项制度”的相关要求，依照《滨海新区应急管理局行政执法监督平台案件审批管理制度》，明确了各级安全监管机构的执法审批流程，全部行政处罚必经法制审核关口。重大处罚案件按照集体讨论制度，通过召开案件讨论分析会、事故案审会研判。较大金额的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行政复议、行政应诉等执法行为均纳入重大行政决策的范畴，在实施过程中严格执行“三重一大”决策制度。

（二）落实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

局机关设置了法制审核部门并配备政治素质高、业务能力强、具有法律专业背景的法制审核人员，在行政处罚案件、实施先行登记保存措施、实施行政强制措施等作出决定前先过法制审核关。对于每项重大执法决定必须经过局法制部门合法性审查，切实保证行政执法决定严格依法，守住法律底线，保证依法行政。

（三）建立法律顾问制度

聘请了专业法律顾问，在重大决策、重大行政处罚、事故调查的合法性审查中听取法律顾问的意见和建议，参与矛盾纠纷化解工作。

三、依法开展安全生产行政执法工作

（一）加强安全生产执法监管力度

区应急局严格按《安全生产法》、《天津市安全生产条例》、《安全生产违法行为行政处罚办法》等法律法规依法行政。按规定编制《安全生产行政执法监督检查计划》，并对重点监管企业执法全覆盖，持续推动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全体安全生产执法人员依法履行行政执法职责。按季度对各部门执法情况进行通报，剖析问题，持续改进。

2021年全年滨海新区应急局共开展执法检查10230家次，对于发现的违法行为立案查处221家次，罚款金额共计369.77万元。对于生产安全事故查处41件，罚款金额789.13万元。

（二）落实行政执法规范化

区应急局严格依法依规行政，重依据、重证据、重程序，公正作出行政处罚决定，并及时公开行政处罚结果，通过信用中国和市场主体信用信息系统开展双公示，作为评定企业信用信息的依据。行政执法过程中严格按照三项制度的相关规定，对重点告知当事人权利义务、文书签收等环节进行全过程记录。局法制部门通过执法系统定期对执法规范化落实情况进行抽查，每年组织各执法部门开展案卷评查。多措并举，滨海新区安全生产行政执法规范化水平进一步得到加强。

四、加强法治宣传教育

（一）积极开展安全生产宣传月活动

按照应急管理部和市应急局“安全生产月”活动的统一部署，区安办、区应急局组织开展线上安全生产公益培训，面向企业主要负责人与社会大众，重点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安全生产责任落实、事故案例警示等内容，2021年累计开展7期，培训考核企业主要负责人5894人。着重对2021年新修订的《安全生产法》进行宣贯，举办以新安法为主题的知识竞赛、征文等各类活动，同时通过多种宣传渠道刊发专题文章，提升新区各类企业对新安法的认识。

（二）开展全媒介线上线下宣传活动

**一是**充分发挥各类媒体和网站等平台作用，在滨海新区应急管理局政府网站、微信公众号、津滨网等网络平台进行安全生产法治宣传报道，努力形成上下一体、协同联动的宣传合力。**二是**拓展社会面宣传渠道，在交通枢纽、商业街区、城市社区、文博场馆、广场、公园等公共场所和高速路口、过街天桥等醒目位置，广泛张贴或悬挂安全标语、横幅、挂图等，在交通工具电子显示屏、楼宇广告屏持续滚动播放安全公益广告等，在全社会积极营造关心安全生产、参与安全发展的浓厚舆论氛围。

五、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

（一）提升执法服务水平

为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区应急局组织执法人员开展各类线上、线下执法培训，全面提升了新区安全生产执法人员行政执法行为规范化水平。执法人员不断提升专业技术知识和执法工作经验，在查处企业安全隐患时，做到事实认定清楚，证据收集确凿，法律适用准确。并且积极主动帮助企业完成安全隐患整改，提高执法部门服务意识，坚决杜绝“以罚代管”，只执法不服务等现象。

（二）加强安全文化企业建设

为褒扬鼓励先进企业，提高企业法治化、制度化自觉性，定期开展安全文化企业评审工作，对评选出的先进示范企业颁发荣誉证书。2021年评审出25家企业为区级安全文化示范企业。为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保护企业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

（三）服务企业复工复产

疫情期间，区应急局成立多个现场检查服务组，积极稳妥推进疫情防控期间企业安全生产专项服务工作，督促企业严格落实防控措施要求，帮助持续在产和已复产企业排查安全生产隐患问题，推动准备复产的企业达标安全生产条件，帮助暂不准备复产的企业解决实际问题和困难，切实服务企业安全有序复产，为企业的发展提供保障。

2022年3月15日